

# 吴忠市教育局

## 2022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以下简称《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要求，特向社会公布 2022 年吴忠市教育局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部分内容，并附相关指标统计附表等。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吴忠市教育局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学习宣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以办人民满意的教育为目标，持续推进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严格按照国务院、自治区、市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明确的目标任务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部署要求，着力提高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依法依规全面履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切实提升政府工作透明度和政府公信力，不断推动吴忠教育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绩。

#### （一）主动公开

2022年，市教育局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35条，各类政府信息发布情况如下：义务教育栏目47条、部门文件21条、年度预算公开26条、行政执法公示11条、政府信息工作年报1条、新闻中心2条、公示公告23条、议案提案1条、规范性文件1条，意见征集1条，意见征集结果反馈1条。市教育局主要通过两种形式发布政府信息：一是按时向市档案局、市图书馆、政务服务中心报送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二是在吴忠市政府门户网站相关栏目及时公开，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全文电子化上网发布。同时，落实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新要求，对政府信息公开专栏统一格式，加强规范，确保主动公开内容全部公开到位。

## **（二）依申请公开**

以完善内容办理制度为抓手，以规范答复文书格式为重点，落实依申请公开各项规定，全面提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工作质量。2022年，我局未收到“依申请公开”的政府信息申请。

## **（三）政府信息管理**

有序推进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工作。梳理细化政务公开事项，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业务学习，健全完善教育系统政务公开事项标准目录，进一步明确规范专栏内容范围、信息发布格式、操作方法等，确保信息发布准确、及时、严谨。按照主动公开内容更新时间要求，及时更新机构设置、财政公开栏目等主动公开内容。主动定期上网巡查，主动发现并更正错误信息，及时分类发

布各类政府信息，提高政府信息资源管理水平。2022年度，吴忠市教育局荣获全区“政务新媒体宣传先进集体”和“信息报送工作表现突出集体”荣誉称号。

####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通过政府门户网站、教育云平台、主流新闻媒体、“吴忠教育”微信公众号、家校微信群等多方位多渠道，第一时间迅速精准发布基础教育质量提升、新高考综合改革、互联网+教育、教研师培、教师招聘、学生资助、招生入学、文明创建、民生热点、疫情防控等重要信息。加大对教育信息的公开力度，对新出台的政策进行全方位宣传解读，扩大政策宣传传播范围，提高知晓率，释放权威信号，及时回应群众关切，让信息多跑腿，群众少走路。“吴忠教育”微信公众平台全年共发布各类信息 60 期近 300 篇，目前微粉总用户数 11 万人，聚焦中考成绩发布、招生公告、片区划分、开学复课等民生热点类栏目，单条阅读量突破 10 万+，总阅读量数百万人次。高度重视群众诉求工作，针对市长热线、局长信箱、行风热线、问政互动等不同渠道的来信、来函、来件，及时进行答复，做到件件有落实，事事有回应，切实增强了群众对教育系统的信任和支持。2022 年全年，12345（51890）便民服务热线共受理各类诉求 642 件，办结率 100%，满意度 100%。

#### **（五）监督保障**

2022 年，吴忠市教育局深入贯彻落实《政府信息公开条例》，

强化考核机制和责任追究，让制度落地、责任到人，将政务公开工作纳入绩效考核，使政务公开工作与日常业务工作融为一体，整体同步推进。公开举报电话、设立监督举报信箱，多渠道收集、了解群众对教育工作的意见和建议，主动接受社会监督。2022年，吴忠市教育局未发生因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未收到有关政府信息公开的举报投诉。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1	0	4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615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157.67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问题及改进措施

##### (一) 存在的问题

2022年，我们在推进政务公开工作中虽然做了大量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但在落实过程中还存在一些差距和不足。主要表现在：**一是**政务公开的分类需要进一步规范，目前信息公开存在着公文类信息多，部分信息有交叉重复现象。**二是**重点领域信息公开需进一步加强。教育局承担多项民生工作，相关信息发布的数量和及时性均有待提高。**三是**政策解读形式创新力度不够。在政策解读方面，大多仍然以文字、图片解读为主，需进一步丰富政策解读的形式与手段。

##### (二) 改进措施

2023年，市教育局将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中心工作，大力推进教育系统信息公开工作，助力吴忠教育高质量发展。**一是健全组织保障体系**。根据人事变动和岗位调整，及时调整充实政务公开领导小组成员，着力强化培训，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业务

的培训，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的质量和水平。二是**不断规范工作流程**。按照政务公开的文件要求，进一步梳理信息，及时提供、定期维护，确保政务公开工作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三是**不断创新政策解读方式**。在解读主体上保证领导解读与专家解读相结合，在解读形式上多采用群众通俗易懂的方式和途径，注重政策解读的时效性，及时回应社会关切，并与文件、规定和政策的出台保持同步。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电子版可在吴忠市政府门户网站“政府信息公开年报”（<http://www.wuzhong.gov.cn/xxgk/zfxxgknb/>）公布，欢迎查阅。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请与吴忠市教育局办公室联系（地址：吴忠市利通区迎宾街 449 号；邮编：751100；电话：0953-2037962；传真：0953-2037961）。本单位无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